

# 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

## 第 111-4 次法規諮詢小組會議紀錄

開會日期：111 年 11 月 23 日（星期三）

時 間：下午 3 時

地 點：L007 會議室

主 持 人：王永鵬主任秘書

紀錄：許雅琰

出席人員：王永鵬、郭俊麟、鄭植元、陳一夫、方子毓。

請假人員：邱創雄、李金泉、陳澄河、劉毓芬。

列席人員：許雅琰、蔡佳汝、林世哲、黃美儒、陳新福、黃汶軒

壹、主席致詞(略)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### 提案討論一（學務處）

案由：修正「南臺科技大學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」，提請討論。

建議：一、本案修正通過，修正建議如下：

（一）第一條條文內容文字建議修正為：「南臺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強化實務教學落實品德教育，推動服務學習課程，透過參與多元活動，養成學生服務精神，~~落實生活品德教育~~，特訂定本辦法。」。

二、各項修正建議請提案單位審酌，並請依程序提請行政會議討論。

### 提案討論二（學務處）

案由：修正「南臺科技大學服務學習課程作業要點」，提請討論。

建議：本案修正通過，請依程序提請行政會議討論。

### 提案討論三（體育中心）

案由：修正「南臺科技大學體育教育課程修課要點」，提請討論。

建議：一、本案修正通過，修正建議如下：

（一）第二點第四款條文內容文字建議再釐清及敘明。

（二）第六點條文內容文字建議修正為：「本要點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」。

二、各項修正建議請提案單位審酌，並請依程序提請校課程委員會討論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肆、散會：3時45分。